证券代码:002321　证券简称:华英农业　公告编号:2024-049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公司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交易基本情况

2023年10月27日,经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公司实际控制人许水均先生或其控制的主体申请的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借款额度展期1年,借款利率不超过年化7%,借款金额在总额度内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公司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截至目前,上述借款本金及其对应利息余额为8,779.65万元。

鉴于上述借款额度即将到期,考虑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规划、项目投资和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为丰富资金流,经协商一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在不超过1.5亿元的借款额度范围内进行续期,续期期限为1年,借款利率不超过年化6%,借款金额在上述额度内循环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负责实施本次交易事项。本次借款无其他任何额外费用,也无需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

2、关联关系说明

许水均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许水均先生及其控制的主体属于公司的关联方,本次借款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3、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许水均先生、张勇先生、陈尧华先生已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该项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姓名	许水均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30121195806******
住所	杭州市萧山区新塘街道****
通讯地址	杭州市萧山区新塘街道****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无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许水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661.30万股股票,通过信阳市鼎新兴华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51,189.36万股股票,其一致行动人信阳市广兴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4,265.78万股股票,合计持有公司56,116.44万股股票,持股比例26.31%,许水均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借款额度:公司实际控制人许水均先生或其控制的主体拟以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借款额度续期1年的方式,继续向公司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借款期限自原借款额度到期之日起开始计算,借款金额在总额度内循环使用。

2、借款利率:不超过年化6%,实际借款利率以签署具体的单笔借款协议约定的为准。本次借款无其他任何额外费用,也无需公司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

3、借款用途:补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流动资金。

4、计息方式:按照借款实际使用天数计息。

5、借款期限:该项借款额度使用期限为一年,到期后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续期。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客观、公平、公允的定价原则,借款利率依据市场化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向关联方许水均先生或其控制的主体申请借款续期,将继续用于补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拓宽资金来源渠道,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规划顺利推进提供资金支持。本次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良影响,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本次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4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许水均先生及其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不含关联借款)的总金额为873.33万元,均已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许水均或其控制的企业申请了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借款额度,借款金额在总额度内循环使用,截至目前借款本息余额为人民币8,779.65万元。

七、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2024年10月3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全体独立董事召开2024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关于向公司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审议,并发表如下审查意见:

公司向关联方借款额度续期能够补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所需资金,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市场贷款利率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鉴于此,我们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应予回避。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公司2024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321　证券简称:华英农业　公告编号:2024-050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1月26日、2月27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为不超过9,950万元,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7日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根据目前关联交易进度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调减向广汉东兴羽绒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汉东兴")采购原材料、商品交易额2,000万元,调增向杭州东合羽绒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合羽绒")采购原材料、商品交易额1,000万元,并拟新增向关联方信阳鼎方优选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方优选")销售产品、商品交易额3,000万元。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调整后的总额为不超过11,950万元。

2、本次《关于调整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关联董事许水均、张勇、陈尧华、朱明红、张巍、龚保峰回避表决。本次调整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二)调整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4年预计金额 调整前	调整后	2024年1-9月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商品	广汉东兴	采购原料、商品	按照市场价格	2,000	0	0
	东合羽绒		按照市场价格	120	1,120	105.87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鼎方优选	销售产品、商品	按照市场价格	0	3,000	0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广汉东兴羽绒制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德阳市广汉市三水镇六林村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2,6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许水均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羽绒制品、羽毛、床上用品、服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4年9月30日,广汉东兴总资产2.52亿元,净资产2,988.06万元;2024年1-9月份实现营业收入9,572.58万元,净利润106.35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公司名称:杭州东合羽绒制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萧山区新塘街道霞江村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6,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许玲丽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羽毛(绒)及制品制造;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家居用品制造;服装制造;皮革制品制造;箱包制造;羽毛(绒)及制品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服装服饰批发;家居用品销售;皮革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4年9月30日,东合羽绒总资产26,029.27万元,净资产2,090.51万元;2024年1-9月份实现营业收入4,348.15万元,净利润-820.06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公司名称:信阳鼎方优选商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南省信阳市羊山新区政和办事处政和花园C区25号楼112、113、212、213门面房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万元

法定代表人:丁庆博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销售;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烟草制品零售;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鲜肉批发;咨询策划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数字广告制作;广告发布;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仓储设备租赁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充电桩销售;农副产品销售;新鲜蔬菜批发;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新鲜蔬菜零售;贸易经纪;食品添加剂销售;畜禽收购;初级农产品收购;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国内贸易代理;鲜蛋批发;鲜蛋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包装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目前,鼎方优选设立未满一年,尚未开展经营活动,暂无相关财务数据。鼎方优选为信阳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产投")三级全资子公司,信产投系信阳市财政局直属国有企业。公司对鼎方优选及其股东的财务资金状况和资信情况进行了评估,认为交易对方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东合羽绒、广汉东兴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许水均先生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鼎方优选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丁庆博先生担任董事的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信阳市鼎新兴华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信产投间接控制鼎方优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上述主体构成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经营,日常交易中能够正常履行合同约定,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经查询,上述关联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属于正常业务往来,由此构成的关联交易按照所签订的业务合同执行,业务合同约定了合理的结算周期。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交易的计价方式及交易价格在遵循独立交易原则下参照市场价格的基础上进行公允定价,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业务往来,本次调整的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基于与相关客户原有的合作基础或未来业务拓展需要;本次新增的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主要是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所发生的交易,符合公司实际需求,充分发挥信阳市国资平台资源优势,体现专业协同和优势互补,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业务发展和市场竞争力,促进公司发展。

上述关联交易为正常的商业往来,定价原则为市场价格,具备公允性,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日常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2024年10月3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全体独立董事召开2024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关于调整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审议,并发表如下审查意见:

本次调整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公司发展和日常经营所需,交易价格根据市场原则协议确定,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鉴于此,我们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应予回避。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公司2024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321　证券简称:华英农业　公告编号:2024-051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有关会计政策,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2024年9月30日的各类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对各项资产减值的可能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一)整体情况

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合计计提1,411.70万元。其中应收账款计提减值准备2,104.80万元,其他应收款冲回减值准备1,278.90万元,存货计提跌价准备585.80万元。

(二)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1、信用减值准备

2024年前三季度应收账款计提减值准备2,104.80万元;其他应收款冲回减值准备1,278.90万元,计提依据如下: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考虑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参照不同账龄区间预期损失率,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存货

2024年前三季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585.80万元,计提依据如下: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计提各项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1,411.70万元,将减少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总额1,411.70万元。上述金额未经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

三、公司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对该事项的意见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现状,有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截止2024年9月30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321　证券简称:华英农业　公告编号:2024-052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4年11月20日下午14点30分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作出了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决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11月20日(周三)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11月20日(周三)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1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1月20日上午9:15至2024年11月2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股权登记日:2024年11月15日(周五)。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股份通过现场或网络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对象:

1、截至2024年11月1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公司邀请列席会议的嘉宾。

(七)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河南省潢川县产业集聚区工业大道1号16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签署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向公司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3.00	《关于调整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提案审议及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0月3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有关公告。

3、其他有关说明

上述议案属于普通决议事项,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上述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需要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表决结果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11月19日上午08:30-12:00;

(三)登记地点:河南省潢川县产业集聚区工业大道1号13楼证券部;

(四)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自然人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3、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

4、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公司。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为半天。

2、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3、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河南省潢川县产业集聚区工业大道1号13楼证券部

邮政编码:465150

联 系 人:牛宇

联系电话:(0376)3119917

联系传真:(0376)3119917

邮　箱:ny002321@163.com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21。

2、投票简称:"华英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11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1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11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致: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被委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说明:请投票选择时打√符号,该议案都不选择的,视为弃权。如同一议案在同意和反对都打√,视为废票)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签署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向公司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3.00	《关于调整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日期: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附注: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321　证券简称:华英农业　公告编号:2024-047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79,293,419.14	35.54%	3,756,923,951.36	41.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853,688.89	480.32%	32,799,627.05	104.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16,338.43	219.98%	11,393,111.18	74.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34,399,879.55	160.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70	483.33%	0.0154	105.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70	483.33%	0.0154	105.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0%	1.25%	3.28%	1.7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919,725,384.44	3,679,003,387.74	6.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961,772,761.82	986,788,328.63	-2.54%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91,571.88	3,072,638.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547,101.16	15,105,361.2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9,832.59	42,974.4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3,432,434.23	15,598,056.50	
债务重组损益	-5,410,659.34	-5,298,863.1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9,429.85	-939,543.6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17,553.63	2,418,391.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32,802.82	3,755,716.46	
合计	12,037,350.46	21,406,515.8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的原因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元)	上年度期末余额(元)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29,884.86	-	100.00%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应收账款	746,169,419.54	449,085,398.00	66.15%	主要系应收客户货款未到结算期
应收款项融资	10,690,441.84	33,289,399.62	-67.89%	主要系票据结算业务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347,546,934.31	247,961,057.16	40.16%	主要系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61,254,494.14	36,924,392.81	65.89%	主要系联营企业确认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263,774,261.35	99,371,309.87	165.44%	主要系本期将部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在建工程	2,097,847.78	8,699,187.24	-75.88%	主要系部分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所致
应付票据	145,000,000.00	15,000,000.00	866.67%	主要系应付票据未到期解付所致
应付账款	371,691,714.97	249,536,080.12	48.95%	主要系部分采购原材料款未到结算期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965,762.24	9,860,151.05	822.56%	主要系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2、利润表项目变动的原因说明

项目	年初至期末金额(元)	上年同期金额(元)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756,923,951.36	2,656,839,621.00	41.41%	主要系报告期羽绒和冻鸭业务量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3,500,750,267.43	2,387,075,032.88	46.65%	同"营业收入"
研发费用	6,922,373.63	14,191,304.20	-51.22%	主要系公司部分研发项目结束,导致研发投入减少
其他收益	19,514,992.81	10,213,061.86	91.08%	主要系本期取得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24,575,078.36	5,638,800.45	335.82%	主要系联营企业权益法核算确认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8,258,911.31	-22,529,449.62	63.34%	主要系单项计提的应收账款转回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5,858,017.36	-983,845.36	495.42%	主要系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3,072,638.14	-423,068.64	826.27%	主要系子公司养殖场拆迁确认处置收益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的原因说明

项目	年初至期末金额(元)	上年同期金额(元)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399,879.55	-221,076,491.73	160.79%	主要系报告期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02,011.42	-50,793,826.00	48.41%	主要系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支出以及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投资的规模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562,632.14	164,464,429.34	-192.16%	主要系报告期偿还借款、回购股份等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317,054.02	-104,264,726.18	61.33%	主要系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21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信阳市鼎新兴华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00%	511,893,617	0	不适用	0
河南光州辰悦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01%	341,519,859341,519,859	00	质押	238,000,000
					冻结 <w:footnote> 1 注:被冻结股份数量包含在质押股份数量内。<w:footnote/>	135,000,000
信阳华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1%	104,635,762	0	不适用	0
河南潢川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9%	48,942,985	0	不适用	0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其他	2.19%	46,647,105	0	不适用	0
潢川县农投新动能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9%	44,599,073	0	不适用	0
信阳市广兴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	42,657,801	0	不适用	0
河南省农业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8%	38,058,310	0	质押	38,058,3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9%	33,884,661	0	不适用	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1%	32,301,624	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信阳市鼎新兴华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1,893,617	人民币普通股	511,893,617
河南光州辰悦实业有限公司	341,519,859	人民币普通股	341,519,859
信阳华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4,635,762	人民币普通股	104,635,762
河南潢川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942,985	人民币普通股	48,942,985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46,647,105	人民币普通股	46,647,105
潢川县农投新动能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4,599,073	人民币普通股	44,599,073
信阳市广兴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2,657,801	人民币普通股	42,657,801
河南省农业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8,058,310	人民币普通股	38,058,3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	33,884,661	人民币普通股	33,884,661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2,301,624	人民币普通股	32,301,62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信阳市鼎新兴华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信阳市广兴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关系。除上述关系外,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回购股份完成暨股份变动事项

1、公司于2024年7月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事项。相关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公司于2024年10月8日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8,750,7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5%,最高成交价为1.9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49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50,992,939.26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6,229,153.93	241,530,656.7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29,884.8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46,169,419.54	449,085,398.00
应收款项融资	10,690,441.84	33,289,399.62
预付款项	347,546,934.31	247,961,057.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3,192,857.09	95,895,331.1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08,747,235.40	744,371,273.8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907,474.47	71,421,643.83
流动资产合计	2,183,013,401.44	1,883,554,760.4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1,254,494.14	36,924,392.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59,495.71	3,359,495.7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63,774,261.35	99,371,309.87
固定资产	1,022,599,139.18	1,252,395,904.44
在建工程	2,097,847.78	8,699,187.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16,371,087.00	19,426,014.41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8,331,280.96	63,847,804.96
无形资产	175,595,345.83	179,929,516.7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12,200,000.00	112,2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290,398.25	296,632.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675,647.87	13,986,184.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7,162,984.93	5,012,184.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36,711,983.00	1,795,448,627.32
资产总计	3,919,725,384.44	3,679,003,387.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6,285,375.00	218,018,922.6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5,000,000.00	15,000,000.00
应付账款	371,691,714.97	249,536,080.12
预收款项	10,826,815.90	10,861,683.56
合同负债	95,539,411.14	83,619,678.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2,608,869.44	31,307,831.79
应交税费	27,877,152.21	28,372,633.83
其他应付款	392,207,822.63	505,403,281.45
其中:应付利息	593,570.97	435,331.31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965,762.24	9,860,151.05
其他流动负债	12,096,835.63	8,702,878.67
流动负债合计	1,395,099,759.16	1,160,683,141.7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8,847,532.71	89,105,060.9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8,214,651.20	82,277,962.19
长期应付款	891,683,759.33	891,793,583.7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217,562.77	3,217,562.77
递延收益	51,728,302.17	56,149,422.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13,691,808.18	1,122,543,591.82
负债合计	2,508,791,567.34	2,283,226,733.6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32,890,071.00	2,132,890,07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34,620,725.96	2,841,436,158.96
减:库存股	50,999,760.86	
其他综合收益	-38,640,504.29	-38,640,504.2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077,376.33	40,077,376.3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956,175,146.32	-3,988,974,773.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61,772,761.82	986,788,328.63
少数股东权益	449,161,055.28	408,988,325.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10,933,817.10	1,395,776,654.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19,725,384.44	3,679,003,387.74

法定代表人:许水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保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龚保峰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756,923,951.36	2,656,839,621.00
其中:营业收入	3,756,923,951.36	2,656,839,621.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690,792,568.30	2,571,311,386.01
其中:营业成本	3,500,750,267.43	2,387,075,032.8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0,224,992.77	17,271,102.72
销售费用	35,935,724.90	29,250,685.16
管理费用	67,091,647.82	71,315,302.03
研发费用	6,922,373.63	14,191,304.20
财务费用	59,867,561.75	52,207,959.02
其中:利息费用	59,630,290.87	58,580,584.26
利息收入	546,995.09	796,344.21
加:其他收益	19,514,992.81	10,213,061.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575,078.36	5,638,800.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520,101.33	-1,616,241.8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884.8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258,911.31	-22,529,449.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858,017.36	-983,845.3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72,638.14	-423,068.6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9,207,048.56	77,443,733.68
加:营业外收入	364,385.00	
减:营业外支出	1,303,928.63	1,526,374.5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8,267,504.93	75,917,359.10
减:所得税费用	14,595,714.24	4,484,063.2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671,790.69	71,433,295.8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671,790.69	71,468,240.4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944.56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799,627.05	16,010,377.9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0,872,163.64	55,422,917.9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3,671,790.69	71,433,295.8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799,627.05	16,010,377.9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0,872,163.64	55,422,917.9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54	0.007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54	0.007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许水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保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龚保峰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83,693,352.03	2,776,758,996.2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3,198,304.22	76,927,290.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599,505.16	46,756,687.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43,491,161.41	2,900,442,973.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28,315,514.12	2,754,991,714.2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3,083,025.08	161,678,296.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924,513.15	62,887,759.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768,229.51	141,961,694.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09,091,281.86	3,121,519,465.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399,879.55	-221,076,491.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00,000.00	108,510,663.1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013,089.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78,157.22	3,332,845.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7,570.00	9,043.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238,816.79	111,852,552.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630,828.21	82,732,600.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810,000.00	79,9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77.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440,828.21	162,646,378.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02,011.42	-50,793,826.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80,000.00	4,9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9,390,000.00	23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6,099,082.39	529,865,669.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6,469,082.39	768,765,669.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7,840,000.00	235,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743,410.41	61,598,713.7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9,448,304.12	307,602,526.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8,031,714.53	604,301,240.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562,632.14	164,464,429.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047,709.99	3,141,162.2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317,054.02	-104,264,726.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852,395.09	214,066,780.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535,341.07	109,802,054.28

(二)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1日